

网络空间道德优越感的成因及对策研究

邓政鑫 陈娜*

武汉工程大学艺术设计学院 湖北武汉 430000

摘要: 本文探讨了网民在网络空间中形成的道德优越感现象。文章首先阐述道德优越感的概念和特点,接着深入分析了其产生的多种成因,如互联网匿名性、网民的从众心理等。同时,探讨了道德优越感对个人和网络环境的危害,如网络暴力和影响网络和谐生态。在此基础上,提出了针对网络空间道德优越感的治理对策,旨在提升政府对于网民道德优越感的应对和管控能力,营造积极、良性的网络舆论环境。同时,通过提高网民网络素养,培养理性、客观的网络行为习惯,减轻道德优越感的负面影响。

关键词: 网络生活;网络舆情;网络道德,网络治理

Study on the causes and Countermeasures of moral superiority in Cyberspace

Zhengxin Deng, Na Chen*

School of Art and Design, Wuhan University of Engineering, Wuhan, Hubei, 430000

Abstract: This paper explores the phenomenon of moral superiority that internet users develop in the online space. The article begins by elucidating the concept and characteristics of moral superiority. It then delves into an in-depth analysis of the various factors contributing to its emergence, such as internet anonymity and the conformist mentality of internet users. Simultaneously, it explores the harm caused by moral superiority to individuals and the online environment, such as cyberbullying and the disruption of a harmonious online ecosystem. Based on this foundation, the paper proposes governance strategies to address moral superiority in the online space, aiming to enhance the government's ability to respond to and control moral superiority among internet users, fostering a positive and constructive online public opinion environment. Additionally, the paper suggests improving internet literacy among internet users, cultivating rational and objective online behavioral habits, and mitigating the negative impacts of moral superiority.

Keywords: network life; network public opinion; network ethics, network governance

引言

互联网已经深入到我们生活的各个领域,在当今社会中,日常生活、交通和通信等方面都与互联网紧密相连。毫无疑问,互联网为人们的日常生活带来了巨大便利。然而,任何事物都具有双面性:在享受互联网便利的同时,我们也面临着许多亟待解决的问题。2023年3月2日,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发布了第51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报告显示,截至2022年12月,中国互联网用户数量已达10.67亿,普及率达75.6%。日益密集的网络活动在为人们的工作、学习和生活带来极大便利的同时,网络空间独特的生态和多元化的价值观也为道德问题带来了与现实社会不同的新挑战。特别是网民在网络舆论环境中产生的道德优越感,对网络空间的稳定产生了负面影响。因此,研究网络空间道德优越感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一、网络空间道德优越感的概念

1.1 什么是网络空间道德优越感

网络空间道德优越感是指在网络舆论场中,由于互联网

独特的特征(如匿名性、推荐机制、网络技术等)以及个人道德评判能力失衡等因素,导致网民在参与舆论是非判断过程中表现出的道德优越感这一心理状态。这种心理状态使得网民在讨论事件时,容易将自己的观点置于道德制高点,忽视事件的客观因素,甚至对他人进行恶意攻击。

以2021年“成都转场王赵女士”事件为例,部分网民在尚未了解事件真相的情况下,就站在道德制高点上对赵女士进行口诛笔伐。这些网民忽略了事件的客观因素,甚至将原本应该是事件受害者的赵女士摆在公德的对立面。这一行为就是网络空间道德优越感的典型表现。

网络空间道德优越感并非个例,而是一种普遍现象,反映了网络环境中信息传播的特殊性和网民心理特点的共同作用。在这种心理状态下,网民容易对事件形成片面、偏激的看法,进而影响网络舆论的公正性和客观性^[1]。因此,理解网络空间道德优越感的内涵及其成因,对于维护网络空间秩序和促进网络舆论健康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1.2 网络空间道德优越感的特点

互联网是其产生的基础

随着我国“互联网+”战略的不断推进,人们的日常生活变得越来越丰富多彩。与此同时,现实中人类社会交往的限制也被互联网打破,互联网逐渐成为人们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如同阳光、水和空气等资源。在2020年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过程中,线上课堂、线上办公、线上购物等功能都成为了维系公共生活正常运行的重要组成部分,彰显了互联网的重要性。正如上文所述,随着我们越来越依赖于使用互联网,生活方式也发生了巨大的变化,虚拟环境中衍生出许多新的特点,如互联网的匿名性,这成为了产生网络空间道德优越感最大的原因。

传播具有广泛性

在现实生活中,人们偶尔也会产生道德优越感,从而对事物的性质作出错误评估,进而导致无法挽回的后果。然而,在现实语境中,这种情况受到时间、空间等因素的制约,不易引发群众广泛讨论。但互联网是开放的,只要设备达标,任何人都可以轻易地接入互联网。在这个由数字构成的虚拟空间中,网民可以畅所欲言,这对言论自由是有益的,但也助长了网络空间道德优越感传播的广泛性。

认识具有主观片面性

罗国杰曾指出:“善恶作为一种道德评价、作为一种价值判断,是与人们的价值观息息相关的”。因此,客观地掌握自我的立场是极其重要的。传统的道德要求我们公平公正地看待世间万物,但网络空间道德优越感的产生打破了这一平衡。当人们以充满主观色彩、居高临下的姿态审视是非时,他们所代表的就不再是客观公平的道德立场,而是充满个人情感的片面价值观。这种主观片面性是网络空间道德优越感的重要特点之一,也是其产生危害。

1.3 网络空间道德优越感的危害

网络空间道德优越感可能引发网络暴力现象。如在前文提到的“成都转场王赵女士”事件中,部分网民在事件发酵过程中产生了网络空间道德优越感。由于没有客观地去解读整个事件,这些网民在对赵女士的事实真相知之甚少,的情况下,便片面地将她摆放在公德的对立面进行激烈抨击。更有甚者,对其进行“人肉搜索”,导致年仅20岁的当事人的个人隐私和精神状态遭受严重威胁。此外,这种现象还阻碍了防疫工作的正常运行。

类似的事件还有“乔任梁事件”,在这个事件中,赵丽颖、陈乔恩等公众人物因没有及时发文哀悼而遭受网民的道

德绑架。这种道德绑架对他们的个人生活状态造成了严重干扰,同时破坏了网络空间的和谐生态。

网络空间道德优越感的危害不仅局限于个人层面,还会对社会和网络环境产生负面影响。当网民在道德优越感的驱动下进行网络暴力时,这可能导致受害者在心理和生活层面受到伤害,甚至影响其职业生涯和人际关系。

二、网络空间道德优越感的成因

2.1 互联网的匿名性

在中国,尽管实名制度已在互联网平台得到广泛普及,但个人信息仅向平台公开,对于与之互动的普通网民而言,交流对象的身份依然具有虚拟性。这种情况下,人们在互联网上的形象难以与现实生活中的身份一致。互联网用户似乎身披了一层无形的“保护伞”,使得他们在这个特殊环境下能够自由地表达观点,而无需担心现实生活中的后果。互联网的匿名性和虚拟性是其显著特点之一,这使得网民在网络空间中的行为更加隐秘。

受此特性影响,网民往往会隐藏自己的真实姓名、性别、教育程度、年龄等相关信息^[3],因此他们在互联网上可以畅所欲言,发表观点时不受现实生活中的顾虑所束缚。在这种情况下,他们可能不会深思熟虑自己的发言内容是否需要为现实生活负责,也不会考虑言论是否会对其他人产生直接影响。这导致了人们在互联网环境中道德水平的降低,思考过程缺乏自我约束,从而更容易产生道德优越感。

在网络空间中,网民会更倾向于表现出更加大胆和激进的态度,成为网络生活中所谓的“键盘侠”,尤其是当他们在现实生活中无法直接表达某些观点和情绪时。这种现象与互联网的匿名性和虚拟性密切相关,使得人们在网络空间中更容易产生道德优越感。所以,人们在互联网中会倾向于降低道德水准,思考缺乏自我约束,道德优越感及其容易产生。因此,为了解决网络空间道德优越感问题,必须深入研究互联网的匿名性与虚拟环境下的恣意表达人们对人们道德认知和行为的影响,并提出相应的对策。

2.2 网民的从众心理

在互联网环境中,个体尽管可以保持其独特性,但仍能发现自己感兴趣的领域。网络的多样性在拓宽人们认知的同时,也为寻求与自己观点相似的声音提供了便利。从众心理,作为一种普遍的心理现象,指的是个体在集体压力下,倾向于与大多数人保持一致的心理特征。这种心理特征在互联网

环境中可能加剧道德优越感的产生。

首先,人们天生追求心理安全。在互联网环境中,人们渴望与周围环境和谐共处,以实现更舒适的生活。这种渴望可能导致网民对于大众观点的过度依赖,从而产生道德优越感。此外,在信息传播过程中,部分信息可能存在模糊或不清晰的问题,导致人们更容易信任意见领袖的观点,即使这些观点仅仅是领袖的主观猜测。

当意见受到片面或错误认识的影响时,从众心理可能导致那些不了解真相的网民产生对理论依据的错觉。自认为正确的网民会无视事件的真相,将自己置于道德制高点^[4]。同时,当出现与主流观点不同的声音时,网民可能产生一种“众人皆醉我独醒”的优越感,认为自己的观点是正确的,因为有大量群体支持这一观点,使其显得理所当然。

以职场环境为例,新入职的员工为了获得认同,可能会选择与周围同事保持一致。例如,如果周围的同事认为工作期间玩手机并无大碍,新员工也可能加入到这一行为中,因为大家都这么做,使其觉得合情合理。

2.3 互联网的推荐机制

互联网推荐机制在一定程度上助长了网络空间道德优越感的发展。由于推荐机制的设计,网民在互联网上获取信息时更容易接触到符合自己兴趣和观点的内容。这种重复、相似的信息在网民的信息消费过程中形成了“信息茧房”,导致他们主要阅读自己认同的内容,同时过滤掉不同的观点。这种现象加剧了前文提及的“从众心理”,使网民错误地将自己的片面理解视为事件的真实面貌,从而产生道德优越感。

另一方面,在以信息交流为主要特点的网络互动环境中,人们的情感交流往往变得冷淡。在互联网中,人们的交流不像在现实生活交际中一样感性且丰富。如今,而大数据技术的广泛应用则进一步加剧了这种现象。在同类型信息不断刷屏的过程中,人们对这些信息的关注逐渐变得麻木,道德准则也变得模糊,从而削弱了一部分道德判断能力。

2.4 网民个体缺乏道德素养

道德素养指的是一个人的道德品质和境界。在网络时代,每个人都享有言论自由,可以通过微博等平台表达自己的观点^[5]。面对一些热点事件,一个人能否理性看待问题并发表合理评论,是衡量其道德修养的重要标准。当一个人缺乏良好的道德修养时,他可能降低自身的道德要求,缺乏公共精神,失去道德导向。这将导致他在行为上缺乏自制力,攻击他人的言论,甚至在网络上随意发布不当评论,侮辱他人。

这种现象容易促使网络空间道德优越感的产生。

三、治理网络空间道德优越感的对策方案

3.1 加强互联网媒体平台的管控

互联网绝非法外之地,为充分发挥互联网的作用,必须阻止错误、片面和主观的信息传播,加强对互联网媒体平台的管理,确保其担任信息“门卫”的职责,认识到自身的社会责任,从而为公众建立有效的沟通渠道。在强化平台管理和整治网络内容的过程中,要避免单一化的治理手段,坚持采用软硬相结合、多管齐下的策略:一是推进技术发展和应用,运用先进信息技术构建网络安全防护体系;二是建立一套高效的信息审查机制,提高对网络信息筛选的能力,重点打击片面和虚假信息,加大对内容审核的力度,从网络空间道德优越感的根源——信息入手,遏制其滋生的环境。

3.2 建立网民监督机制

网络空间道德优越感不是个别现象,监管难度相对较大,因此需在日常互动中动员网民力量,促进互相监督。首先,强化引导,推动对道德行为的点赞、分享,传递正能量;其次,设立失范行为举报途径,建立高效操作方式及惩戒制度,维护网络秩序,发展网民监督机制,如对产生负面影响的个体采取禁言等警告;最后,实施信息存档,建立网络行为档案。保留网络暴力参与者的记录,为事后追责提供证据,并起到威慑效果。

3.3 增强网民的网络素养

网络素养是指对网络信息进行解读、评估和处理的能力,旨在通过利用网络资源提高个体的知识、心理和健康发展,从而促进社会进步。当今社会,网络道德意识不仅是社会责任,更是个体自我修炼和完善的关键环节。因此,网民应加强网络伦理的自我道德修养,重视提升个人网络道德素质。这意味着要在内心进行正义与邪恶、正确与错误的道德观念辨析,明确自己真正的道德需求,遵循自己的道德权利、责任和义务。

在互联网环境中,网民应有目的地监督、规范和批评自己的行为,关注自我网络道德形象的塑造和提升。从个体层面出发,抑制网络道德优越感的滋生,从而为构建健康的网络环境作出贡献。

四、结语

互联网的发展为全球人类带来了更加丰富多彩的生活体验。网络本应成为一种促进美好生活的工具,而非道德无

规的行为温床。网络空间道德优越感属于一种恶性现象，容易引发网络暴力，给网络生态乃至现实生活带来诸多负面影响，损害社会和谐与有序发展。为此，我们必须从内而外，采取多元化、高效的策略来治理网络空间道德优越感问题。

参考文献:

- [1]吴品婷. 突发公共事件中网络舆论的作用与引导[D]. 苏州大学,2012.
- [2]曾美雄. 网络舆情危机中企业形象修复研究[D]. 湖南师范大学,2019.
- [3]朱强. 浅析网络社会中的“路西法效应” [J]. 青年与社会,2014,(17):240-241.
- [4]刘庆. 网络暴力对公众的负面影响及对策[J]. 山东青年,2019,(5):281-282.
- [5]靖鸣. 言论、出版和新闻自由边界的消解与融合[J]. 采写编,2013,(1):4-6.